

2023 年度 仙游县司法局 汇总部门决算

目 录

目录

第一部分	4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11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二、收入决算表	15
三、支出决算表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0
第三部分	31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1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5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6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6
第四部分	38
名词解释	3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仙游县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有关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县政府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人大常委会报备及清理工作。承担县政府及各部门、各乡镇（街道）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街道）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担县政府依法受理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负责县政府行政诉讼、民事诉讼、行政赔偿等事项，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四）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开展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五）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

工作。

(六)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承担法律援助、公证工作。依法承担相关行政审批工作。

(七)负责本局财务、公务用车等保障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指导、协调司法行政系统信息化建设。

(八)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

(九)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仙游县司法局包括8个机关行政股室及2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是否独立预算
仙游县 司法局	行政机关	70	56	是
仙游县 法律援助 中心	参公事业	2	2	否
仙游县 公证处	全额事业	11	9	是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仙游县司法局部门主要任务是：秉承弘扬习近平总书记在闽工作期间开创的重要法治理念和重大法治实践，深化拓展“三争”行动，围绕“国之大者”“省之要者”履职尽责，用法治文化、法治精神和法治信仰凝聚人心，抓亮点、创特色、铸品牌，把更多仙游司法行政工作品牌做大、擦亮、打响，加快推进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助力推动基层社会治理

一是集中力量开展“百日攻坚”。司法所干部积极参与矛盾纠纷调解，形成周调解工作日志 73 份，全县 352 个调解组织、1429 位调解员结合“三比三看”竞赛活动，全力化矛盾、解民忧。全县共受理社会矛盾纠纷 8142 件，同比增长 90.95%，共化解矛盾纠纷 8120 件，同比增长 90.97%；各派驻派出所调解工作室共化解矛盾纠纷 1584 件；县交调委共调解矛盾纠纷 178 件，调解成功 115 件；“百日攻坚”行动共排查邻里矛盾纠纷 406 件，已化解 401 件，化解率 98.77%。

二是参与县委“党建引领、夯基惠民”工程“部门包村、干部驻村”共建共治工作。按照部署我局挂钩榜头镇莲墩、后堡两个矛盾纠纷、信访事项较多的村（社区）。4 月起，局 6 名干部严格落实驻村工作机制，会同镇村干部全面排查挂钩村（社区）各类矛盾纠纷和“三失一偏”、缠访闹访等重点人群，共参与化解 43 件，信访积案 2 件，拨付信访化解资金 7 万。

三是融入度尾镇“柚相邻”共同富裕示范区创建。创新人民调解“四和三调二联”机制，挑选 4 名素质高能力强的律师担任村居法律顾问，整合“四和”调解资源，开展“三调”化解机制，实现“二联”效果。示范区内村居法律顾问进村入户 25 次，化解矛盾纠纷 32 件，解答法律咨询 89 人次，提供法律意

见6条。我局给予四个村级调解室建设补助5万元，给予中岳村法治文化壁画墙补助3万元。

四是打造“医患枫桥”新模式。积极探索“三邻四联”工作机制，实现县、乡镇、医疗机构医调委“三委”互动，形成了医调委与乡镇（村居）及公安、信访、卫健、人社、法院、仲裁等部门联动、联调、联防、联控的“四联”共治机制。共受理城区医疗纠纷30件，化解30件，协助指导卫生（院、所、站）化解医疗纠纷5件。

（二）提高两类人员管理服务质量

一是健全完善社区矫正监管帮扶体系。通过社区矫正一体化平台开展信息化核查50.04万人次、实时核查27.02万人次、电话核查782人次，实地查访3475人次，训诫159人次，警告12人次，批准外出302人次，组织集中教育8740人次，开展公益活动8340人次，组织新入矫对象开展心理测评、心理讲座12场604人。部门联动，与县公安机关开展活动轨迹信息化研判144次，对核查出65名违规社区矫正对象进行处罚，与县卫健局开展保外就业社区矫正对象病情复查审查4批40人次。扶助就业，联合县职业中专学校举办烹饪、电商技能培训班2期70人，帮助10名社区矫正对象再就业。教育感化，帮助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完成学业3人，顺利考上大学5人。

我县共接受审前社会调查委托618件，接收社区矫正对象603人，期满解矫451人，目前在册695人。无脱漏管和负面舆情事件，社区矫正形势总体安全稳定。

二是落实刑满释放重点人员衔接和帮扶帮教措施。共衔接刑满释放人员927人，在册涉黑涉恶刑满释放人员26人，未发现有再次涉黑涉恶的线索。对已衔接的刑释解教人员做到及时建档、及时帮教、及时安置，依托全县5家安

置就业基地，为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创造条件。

（三）认真贯彻落实“八五”普法规划

一是创建仙游特色法治宣传品牌。深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落实一县区一品牌创建工作，打造“创特色 促振兴 广惠民”普法品牌，在原有的 66 个法治文化阵地基础上分批次打造“党建+法治”“产业+法治”“旅游+法治”“红色+法治”等不同主题的法治文化宣传示范典型，已完成龙华镇貂峰村等 10 个宣传点的再升级。

二是制定领导干部学法清单。将法治课程纳入党校学习培训必修课，2023 年，开展以党章为首的党内法规学习专题讲座 5 场次，宣讲 4 场次。落实科级领导干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制度，共有 70 名拟提任科级领导干部通过考试，引导全县各级干部更好地用法治思维解决问题。

三是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组织全县 1203 名“蒲公英”普法志愿者深入镇村、企业、学校、社区等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活动 300 余场。组织《宪法》、《民法典》、安全生产等主题线上知识竞答活动，共有 10 万多名干部群众积极参与答题。开展乡村“法律明白人”专题培训 18 场并组织法律知识考试，规范化培训“法律明白人”6052 名，乡村“法律明白人”覆盖率占农户数的 50%。继续办好《法治仙游》电视栏目，播放法律法规访谈、以案释法节目 14 期。

（四）拓展公共法律服务覆盖面

一是开展法律援助、公证、司法鉴定等法律服务进乡村、进社区、进企业活动。组织律师等力量开展“农民工合法讨薪”等主题法治讲座 18 场次，深入莆田市南阳果树开发有限公司等 7 家台企提供惠台政策宣传和解答法律咨询。县公证处共办理各类公证 1585 件，业务收费 55.23 万元，为老弱病残等弱

势群体提供上门公证 8 次，核查取证 20 次。县法律援助中心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632 件，受援 632 人，免收法律服务费 300.11 万元，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 842.91 万元，为老弱病残等弱势群体提供上门服务 2 件，通过“12348 法律服务热线”提供线上法律咨询服务 2839 人次。

二是开展以“法律顾问在一线、夯基惠民促善治”为主题的法律顾问全覆盖活动。创新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模式，统筹 55 名司法行政干部无偿担任 130 个偏远山区的村居法律顾问，38 名律师和 14 名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担任 195 个村居的法律顾问。落实“一师三员”进村入格开展法律服务，共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57 场，入村（社区）740 次，为村（社区）管理提供法律专业意见 210 条，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 1500 人次，参与重大矛盾纠纷调解工作 59 次。

三是加强法律服务队伍管理。今年以来引进并成立 4 个律师事务所，为我县新增 9 名执业律师。成立仙游县律师行业第二联合党支部，开展全县法律服务机构“双随机 一公开”活动，抽查律师事务所 3 个，法律服务所 2 个，发现问题均已督促整改到位。常态化推进律师行业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县律师参与涉黑涉恶案件辩护代理 6 件，组织现场旁听律师辩护代理 4 次。

（五）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一是参与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创建。召开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自查自评推进会，组织县直单位开展自查自评，并根据自查自评情况列出问题清单，督促各单位进行整改，完成申报自查自评报告和各项指标佐证材料的系统上传。

二是提高规范性文件制定质量。共审查和向市政府、市人大常委会备案规范性文件 11 件，对 185 件现行有效的县政府及县政府办公室规范性文件开展清理，公布废止或失效文件 55 件，对拟出台的规范性文件、合同等重大事项

开展合法性审核 15 件。

三是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做好省一体化大融合执法平台建设有关任务，动员全县 46 个行政执法主体开展统一身份认证、执法终端配备等前期工作，协助省市专班督促县农业农村局等 40 家系统已移交单位对平台执法系统真试真用。组织 287 名行政执法人员换发行政执法证件。配合县编办牵头起草制定《仙游县乡镇（街道）片区联合执法试点工作方案》（仙委办〔2023〕31 号），制定《关于印发〈仙游县乡镇（街道）片区联合执法人员名单〉的通知》（仙司〔2023〕36 号）将仙游县 6 大片区执法人员名单向社会公布；同时将执法人员名单一并提交大数据集团技术人员，在省一体化执法平台完成片区、片区人员组成信息初始化工作。

四是依法化解行政争议。2023 年，仙游县人民政府作为行政复议机关共收到行政复议申请 178 件，受理 115 件，受理后审结案件（包括结转）118 件，未审结 15 件，其中，维持 26 件，驳回 22 件，撤销 8 件，确认违法 24 件，综合纠错率 27.11%。承办以县政府为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案件 1 件、行政复议监督案件 4 件，承办以县政府为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 46 件。

（六）量化考评聚能转作风

一是营造“争优、争先、争效”浓厚氛围。成立局“三争”行动督查考评小组，对 18 个司法所进行每月个别抽查、半年度全部考核，对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普法宣传等工作完成情况量化打分，考核结果以山区片区和平原片区司法所分开排名通报，共向司法所发出工作通报 4 份，共发现 6 个共性问题，18 个个性问题，所有问题均已整改到位。

二是落实局机关干部挂钩司法所机制。每名局机关干部挂钩 1 个司法所，每月到司法所开展指导不少于 2 天。采取责任共担、问题绑捆、成效共享的方

式，持续激发干部干事创业热情。6月起，局机关干部下沉司法所 112 人次，帮助司法所解决问题 3 个，参与指导社区矫正对象集中学习教育 25 场，参与法治宣传活动 15 次，参与矛盾纠纷调解 4 件。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仙游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88.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71.17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6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9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3.7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88.12	本年支出合计	1,956.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68.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956.45	总计	1,956.45

注：1. 本表反映本单位 2023 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仙游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888.12	1,888.1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02.84	1,602.84					
20406			司法	1,602.84	1,602.84					
2040601			行政运行	1,026.6	1,026.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7.95	77.9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2.72	22.72					
2040610			社区矫正	174.01	174.01					
2040650			事业运行	73.81	73.81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27.75	227.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6	12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6	12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29.6	12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97	41.97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97	41.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8	39.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	2.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71	113.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71	113.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71	113.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仙游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956.45	1,385.69	570.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71.17	1,100.41	570.76			
20406			司法	1,671.17	1,100.41	570.76			
2040601			行政运行	1,026.6	1,026.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64		100.64			
2040605			普法宣传	8.57		8.57			
2040606			律师管理	2.82		2.82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2.72		22.72			
2040610			社区矫正	205.39		205.39			
2040650			事业运行	73.81	73.81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30.61		230.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6	12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6	129.6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6	12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97	41.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97	41.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8	39.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	2.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71	113.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71	113.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71	113.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仙游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88.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71.17	1,671.17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6	129.6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97	41.9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仙游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3.71	113.7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仙游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88.12	本年支出合计	1,956.45	1,956.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8.3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8.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956.45	总计	1,956.45	1,956.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仙游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56.45	1,385.69	570.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71.17	1,100.41	570.76	
20406	司法		1,671.17	1,100.41	570.76	
2040601	行政运行		1,026.6	1,026.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64		100.64	
2040605	普法宣传		8.57		8.57	
2040606	律师管理		2.82		2.82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2.72		22.72	
2040610	社区矫正		205.39		205.39	
2040650	事业运行		73.81	73.81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30.61		230.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6	12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6	129.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6	12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97	41.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97	41.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8	39.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9	2.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71	113.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71	113.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71	113.71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仙游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7.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2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55.67	30201	办公费	1.5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344.38	30202	印刷费	0.1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293.37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1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6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2.7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97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7	30211	差旅费	6.74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3.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5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48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36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7.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68.9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9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9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4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22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06.42	公用经费合计					79.28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仙游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4.14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3.57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19.9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67
3. 公务接待费	6	0.5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仙游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仙游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68.33 万元，本年收入 1,888.12 万元，收入总计 1956.45 万元，支出总计 1956.4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 102.08 万元，增长 5.5%。主要是人员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68.33 万元，本年收入 1,888.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3.75 万元，增长 1.79%，具体情况如下：

-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88.12 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 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 5.事业收入 0 万元。
- 6.经营收入 0 万元。
-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 1956.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2.08 万元，增长 5.5%，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1385.6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306.41 万元，公用支出 79.28 万元。

2.项目支出 570.76 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经营支出 0 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888.1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 33.75 万元，增长 1.79%，支出总计 1956.4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 102.08 万元，增长 5.5%，主要是：人员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88.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3.75 万元，增长 1.7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40601-行政运行 102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5.5 万元，增长 9.0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100.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下降 28.33 万元，下降 21.97%，主要原因是人民调解经费减少。

（三）2040605-普法宣传 8.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下降 7.01 万元，下降 44.99%。主要原因是普法宣传经费减少。

（四）2040606-律师公证管理 2.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下降 1.39 万元，下降 33.02%，主要原因是公证经费减少。

（五）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法律援助 22.7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下降 7.86 万元，下降 25.7%，主要原因是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减少。

（六）2040610-社区矫正 205.3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65 万元，下降 11.1%，主要原因是社区矫正业务费相对稳定。

（七）2040650-事业运行 73.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2.41 万元，增长 135.06%，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增加，基础绩效奖增加。

（八）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 230.6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81 万元，增长 6.37%，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补助增加。

（九）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64 万元，增长 33.66%，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十）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9.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85 万元，增加 38.16%，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十一)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6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3 万元,增长 153.77%,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增加,医保基数增加。

(十二)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13.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37 万元,增长 11.11%,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调整。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注: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注: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85.6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306.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79.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

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4.1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3.05%；较上年增加 19.46 万元，增长 415.81%。主要原因是车辆购置。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本年预算的 0 万元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3.5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3.57%；较上年增加 19.25 万元，增长 445.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9.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6.54%；较上年增加 19.9 万元，增长 100%。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1 辆，主要是：购置执法执勤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6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0.39%；较上年减少 0.65 万元，降低 15.05%。主要是严控车辆运行费用，部分车辆未运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8%；较上年增加 0.21 万元，增长 58.33%。主要是接待次数增加。累计接待 4 批次、35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16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因经费涉密不公开。

注：2023 年度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无需公开报告，仅需简要说明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9.2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29 万元，降低 30.19%，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2.7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2.7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

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

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